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 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数量：28,219,110 股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9 年 8 月 15 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19 年 7 月 11 日，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核，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和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条件的 231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28,219,110 份；行权价格为 5.0604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8）。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万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天军	总经理	74.5	0.03%
徐鹏	副总经理(常务)	34.27	0.01%
其他激励对象(核心经营管理技术人员等) 小计		2713.141	1.01%

合 计	2821.911	1.05%
-----	----------	-------

（注：上述可行权数量已剔除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注销的因素）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三）行权人数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人数为 231 名。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19 年 8 月 15 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8,219,110 股。

（三）本次行权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参与行权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权的新增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行权之日起锁定 6 个月，转让时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限售流通股	2,126,230	0	2,126,230
无限售流通股	2,690,331,153	28,219,110	2,718,550,263
总计	2,692,457,383	28,219,110	2,720,676,493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9]31023 号），截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止，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28,219,110 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 142,800,020.68 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 28,219,110 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114,580,910.68 元。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增 28,219,110 股已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

记手续。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2,800,020.68 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48,091,399.27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5378 元/股。以本次行权后总股本 2,720,676,493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摊薄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为 0.5323 元/股。

七、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9]31023 号）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0 日